

2013年3月15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人手收費亭 設置「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

目的

本文件就政府擬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所有人手收費亭設置「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的建議，徵詢委員的意見。

背景

2. 目前，全港有5條政府收費隧道（即香港仔隧道、海底隧道、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和將軍澳隧道）和2條政府收費道路（即青嶼幹線和青沙公路）。使用政府收費隧道或道路的駕駛人士，要在人手收費亭停車，並以現金或預購的使用費代用券付費；或經自動收費亭，以安裝在汽車擋風玻璃上的標纖自動付費，無需停車。隨着科技的發展，零售及運輸業使用非接觸式智能卡作電子繳費用途日漸普及，例如繳付公共交通費用、停車場費用等；亦有市民向政府建議使用非接觸式智能卡用於收費隧道及道路繳費。為回應公眾的訴求及便利駕駛人士，我們擬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人手收費亭引入「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

建議

3. 我們建議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所有人手收費亭設置「停車拍卡」式的新電子繳費設施，估計費用為45,530,000元。

4. 根據建議，我們會在7條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共72個人手收費亭¹設置使用非接觸式智能卡的電子繳費設施。使用電子繳費設施付費的駕駛人士須在人手收費亭停車，然後將非接觸式智能卡放近收費亭的讀卡器付費。屆時，駕駛人士可選擇以非接觸式智能卡、現金或預購的使用費代用券付費。

5. 根據人手收費系統的現行運作，當值收費員必須在收費亭內的控制台按鍵確認不同車輛類別後，駕駛人士才可繳付收費隧道或道路使用費，以確保駕駛人士在不劃一收費隧道或道路按不同車輛類別繳付正確的使用費，並記錄和儲存不同類別車輛的使用情況，以作統計或其他用途。建議在人手收費亭設置非接觸式智能卡的「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將會沿用現時人手收費系統的運作模式。

6. 現時駕駛人士在各政府收費隧道或道路的收費廣場可自由選用兩類繳費通道，即自動繳費通道或人手繳費通道。若將人手繳費通道再劃分為兩類，即一類只提供以現金或預購的使用費代用券的繳費服務；而另一類則只提供以非接觸式智能卡的「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服務，便會增加在收費廣場車輛的切線活動。為避免增加收費廣場的交通壓力及影響道路安全，我們建議在所有人手收費通道設置使用非接觸式智能卡的「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以供駕駛人士選擇及使用。

¹ 本港7條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現時共有65個人手收費亭。待港珠澳大橋在2016年年底啟用後，青嶼幹線現行的單向收費安排將會轉為雙向收費安排，就這項設施，我們會另外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屆時青嶼幹線將會增設7個人手收費亭，令7條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人手收費亭數目增至72個。

理由

7. 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人手收費亭引入「停車拍卡」電子繳費方式，可為駕駛人士提供另一付費選擇，而且使用非接觸式智能卡有以下優點－

- (a) 操作容易；
- (b) 無需把付費卡從錢包取出／插入讀卡器；
- (c) 增值簡便；
- (d) 用途廣泛(例如繳付公共交通費用和零售付費)；
- (e) 卡身輕巧，易於攜帶；及
- (f) 不需準備現金付款，無需找續。

8. 近年，公眾不時要求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安裝八達通付費設施²。在使用智能卡付費方面，除八達通卡外，本港還有其他新興的非接觸式交易付費卡，包括Visa PayWave卡和萬事達PayPass卡。據悉，截至2012年12月，在本港流通的Visa PayWave卡超過100萬張，而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計劃在2013年年中把PayPass卡引入香港。另外，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和快易通有限公司亦正各自研發非接觸式智能卡。

9. 政府當局歡迎八達通卡及其他非接觸式智能卡營辦商參與這次增設非接觸式智能卡繳費設施的計劃。要兼容不同的非接觸式智能卡，我們準備使用兼容讀卡器或安裝不同的讀卡器。在諮詢委員的意見後，我們會邀請有意提供電子繳費設施和服務的承辦商提交「競投興趣表達書」，然後進行公開招標。我們會以有關智能卡的普及程度、設備成本、交易費用等，遴選合適的承辦商。

² 現時，在本港流通的八達通卡超過2 000萬張。

對財政的影響

10. 我們估計是項建議的建設費用為45,530,000元，有關分項數字如下－

	千元	千元
(a) 設備及推行成本費用		36,140
(i) 改裝人手收費系統	10,100	
(ii) 採購電子繳費設施	22,540	
(iii) 安裝電子繳費設施	3,500	
(b)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工程計劃管理費		5,780
(c) 應急費用(上述(a)項的10%)		3,610
	總計	45,530

11. 關於上文第10段(a)項，36,140,000元的預算費用將用於改裝收費隧道和道路的現有人手收費系統，以及採購和安裝電子繳費設施。關於上文第10段(b)項，5,780,000元的預算費用是用以支付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管理這項工程計劃的費用，當中包括擬備系統規格、設計及監察招標過程；監督改裝現有人手收費系統工作；監督安裝、測試和試行運作電子繳費設施；以及監察電子繳費設施的運作和修正工作。

12. 我們計劃分期支付有關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千元
2013-14	4,000
2014-15	13,000
2015-16	18,000
2016-17	10,530
總計	45,530

13. 是項建議因發卡公司或結算公司收取交易費所引致的經常開支，預計每年約為15,000,000元。

對收費的影響

14. 按照現行政策，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營運成本須從隧道和道路收費收回。由於增加的經常開支及擬議工程的折舊費屬有關隧道和道路營運成本的一部分，因此日後在釐定該些隧道和道路收費時，會把上述折舊費及開支按情況計算在內。

推行計劃

15. 我們計劃在2013年6月展開上述計劃，並於2016年5月完成有關工作。視乎有關工程的進度，駕駛人士可望在2016年5月或更早時間在個別收費隧道使用電子繳費設施。有關的工作時間表詳列如下－

項目	目標完成日期
(a) 「競投興趣表達書」的相關工作	2013年8月
(b) 招標及遴選提供電子繳費設施和服務的承辦商	2013年11月
(c) 招標及遴選改裝人手收費系統的工程代理以及採購和安裝電子繳費設施的承辦商	2014年8月
(d) 改裝人手收費系統和安裝電子繳費設施	2016年3月
(e) 測試及試行運作電子繳費設施	2016年5月

未來路向

16. 如建議得到委員的支持，我們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盡早展開有關工作。

徵詢意見

17. 請委員就在政府收費隧道和道路的所有人手收費亭設置「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的建議發表意見，並予以支持。

運輸及房屋局

2013年3月